

常州市建设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新建良常实验学校项目 (项目名称) 良常实验学校项目幕墙工程 (标段名称) 已由常州市金坛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以批文名为: 区发改委关于新建良常实验学校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编号为: 坛发改投字[2016] 109 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 批准建设, 招标人(项目业主)为常州金沙城市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总包单位), 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 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 100.00 %, 私有资金: 0.00 %, 外国政府及组织投资:0.00 %, 境外私人投资:0.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工程地点: 金坛区春风北路北侧, 沿河西路西侧, 良常南路南侧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 63212 平方米。

质量等级要求: 合格

计划开竣工时间: 2017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

投资总额: 48633 万元

结构类型: 其他

本次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幕墙工程等;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本招标工程共分 1 个标段, 标段划分及投标人资格要求如下:

| 标段序号 | 工程名称 | 标段规模(平方米) | 估算价(万元) | 投标人资质类别、等级 | 注册建造师专业、等级 |
|----------------------------|--------------|-----------|---------|---------------------------------------|-------------|
| 3204821610310101-BD-001F01 | 良常实验学校项目幕墙工程 | / | 800 |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或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二级(含以上) | 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 |

3.1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但最多允许中标(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报名其他条件: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 2017年10月31日至2017年11月6日 登陆“常州市工程交易网”“投标单位登录”栏目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售后不退。

五、公告发布

本公告发布媒体为：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常州市工程交易网

本公告发布时间为：2017年10月31日至2017年11月6日

本项目资格审查办法：见附件

本项目评标细则：见附件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常州金沙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金坛区金坛大道 88 号

邮 编：213200

联 系 人：钱智华

电 话：0519-82690337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信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金坛区南环二路 70 号

邮 编：213200

联 系 人：李霞

电 话：0519-82798174、13806146918

总包单位：江苏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金坛区金城东环二路 49 号

邮 编：213200

联 系 人：尹知广

电 话：0519-82326009

注 1：如果您是第一次来常州地区参加电子化投标，请您携带好本企业的相关资料先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手续。如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未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可能导致无法进场交易。请按照常州市工程交易网“办事指南”栏目中的“常州市诚信数据库操作手册”要求办理。

注 2：投标人可在本招标公告页尾的信息发布栏内查阅本次招投标文件的“公告发布、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答疑澄清、招标控制价发布及答疑澄清”等全部相关信息，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附件一：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到账，作未缴纳投标保证金处理。

2、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1) 户名：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2) 账号：3200 1626 4360 5905 9001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金坛支行

3、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6万元。

4、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报名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转账支票、电汇、网上银行等方式（现金除外）的形式从报名企业基本账户汇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5、**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中标人待施工合同备案后向常州市金坛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提交“退还保证金申请”并经招标方同意后，予以退还。其余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联系人：邹会计，联系电话 0519-82900159）。**

6、年度保证金用户按常州市城乡建设局常建【2014】100号通知要求执行。

注意事项：

1、为便于查询，各投标单位在投标保证金缴纳回单上一定要注明标段名称；

2、由招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缴纳回单后统一到财务开具保证金收据。

附件二：

资格审查办法

一、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二、本工程资审合格条件：

（一）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二）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注册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三）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规定不作要求的除外）；

（四）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 6 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3、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 5 年的。

（五）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投标人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

(六)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 投标人类似工程：无要求

(八)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无要求

(九) 金坛以外企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至常州市金坛区建筑工程管理处办理《外来企业(单位)进区单项工程登记告知单》。(联系电话：0519-826951111，地址：常州市金坛区东环一路 669 号 5 号楼一楼)。

三、由招标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实施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四、资格后审需审查的材料及相关要求

(一) 资格审查材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3、社保机构出具的注册单位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2017 年 8 月至 2017 年 10 月内的任何时间均可)；

注：社保机构出具的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包括：①社保手册；②该投标单位经社保机构出具的缴费清单(其中之一均可)。

4、常州市年度投标保证金已收证明(如有)；

5、金坛以外企业提供常州市金坛区建筑工程管理处出具的《外来企业(单位)进区

单项工程登记告知单》；

6、检察机关出具的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选派投标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投标当事人自行登录“江苏省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网”进行查询，并下载打印该《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网址：<http://218.94.117.252:12301/>。）

（二）对资格审查材料的相关要求：

1、资格审查材料必须是原件扫描并录入或上传到指定位置，未按要求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

1.1、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年度保证金、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及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录入至“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以下简称5.0系统）企业诚信库指定位置且审核通过。

1.2、检察机关出具的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选派投标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和金坛以外企业提供《外来企业（单位）进区单项工程登记告知单》必须上传至投标文件中，对应的位置为“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或“投标其他文件”。

2、以上1.1款资审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自动链接，未按要求作链接的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

3、资格审查材料内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可辨且在有效期内。评标委员会成员半数以上认定模糊无法辨认的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

五、投标人员到场要求及开标现场需提供的材料：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投标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开标会，并在招标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身份核验时，各到场人员需提供以下材料：

（一）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二）如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第二

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三) 投标的项目负责人须提交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四) 投标保证金缴纳回单或《年度投标保证金已收证明》(如有)复印件；

(五) 电子化招投标远程解密申请(如有)

六、其他注意事项

(一) 以上参加人员在投标截止时间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处理，招标人不予受理：

1、未到达开标现场的；

2、未参加投标签到的；

3、身份核验时未能提供相关材料的；

4、由于自身原因，导致二代身份证读卡器识别出现异常，无法正常显示相关信息(临时身份证须同时提供本人户口簿)；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携带 CA 密钥到场开标，否则按自动放弃投标处理。

(三) 如投标单位需远程解密，必须在招标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身份核验时递交书面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详见附件)，否则按自动放弃投标处理。

(四) 申请远程解密的投标单位必须在所有有效投标单位完成解密后 5 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否则按自动放弃投标处理。

七、开标(包括资格后审)时间、地点：

(一) 开标时间：2017 年 11 月 17 日 14:00 整

(二) 开标地点：常州市金坛区清风路 1 号(原金山路 168 号)一金坛市民中心 C 楼 0504

开标室

八、任何不符合招标公告(包括附件)要求的情形均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

九、本工程不满 3 家投标将重新组织招标。

十、备注：

（一）信息公布、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的下载、招标控制价的下载、招投标答疑：常州市工程交易网，网址 <http://www.czgcjy.com/czztb/>

（二）招标文件自由下载，上传投标文件时须通过网银支付 300 元费用。

（三）本工程按照苏建建管【2016】214 号文执行“依法应当进行招标的工程，招标投标时，除项目经理外，其他现场人员不再要求明确。”

附件三:

评分办法

一、技术标：（不需要）

二、商务标评审：

1. 符合性审查，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2. 凡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要求，并且在招标控制总价以下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废标。

3. 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得分（-50~0分）：合理性分析评分办法详见附件四。

4. 投标报价总价得分（100分）：以下三种方法在清标后由招标人随机抽取其中一种：

方法一：以有效投标文件（有效投标文件是指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的评标价（评标价是指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A（当有效投标文件 ≥ 7 家时，去掉最高和最低20%（四舍五入取整，末位投标报价相同的均保留）后进行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4—6家时，剔除最高报价（最高报价相同的均剔除）后进行算术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 < 4 家时，则次低报价作为投标平均价A）。评标基准价=A \times K，K值在清标后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随机抽取确定，范围为95%、96%、97%、98%。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最高分（100分），并以此为基准确定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投标价格高于该基准价的，每高1%扣0.9分；投标价格低于该基准价的，每低1%扣0.6分。[中间用插入法，计算过程及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第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方法二：以有效投标文件（有效投标文件是指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的评标价（评标价是指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A（当有效投标文件 ≥ 7 家时，去掉最高和最低20%（四舍五入取整）后进行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4—6家时，剔除最高报价（最高报价相同的均剔除）后进行算术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 < 4 家时，则次低报价作为投标平均价A），招标控制价为B，则：评标基准价=A \times K1 \times Q1+B \times K2 \times Q2，Q2=1-Q1，Q1、Q2取值一般均应 $\geq 15\%$ （Q1的取值范围为65%、70%、75%、80%、85%）；K1的取值范围为95%、96%、97%、98%；K2的取值为88%。Q1、K1值在清标后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随机抽取确定。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最高分（100分），并以此为基准价确定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投标价格高

于该基准价的，每高 1%扣 0.9 分；投标价格低于该基准价的，每低 1%扣 0.6 分。[中间用插入法，计算过程及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第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方法三：以有效投标文件（有效投标文件是指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次低评标价（评标价是指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最高分（100 分），并以此为基准确定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投标价格高于该基准价的，每高 1%扣 0.9 分；投标价格低于该基准价的，每低 1%扣 0.6 分。[中间用插入法，计算过程及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第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三、定标

(1) 各投标单位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得分+投标报价总价得分；

(2) 在所有有效投标文件中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其他依次为第二、三中标候选人。

(3) 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单位得分相同且为最高分，则确定投标报价低的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报价也相同，则按照送达标书签到的顺序抽签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注：1、由于招标文件模板原因，评分细则以招标公告附件中的为准。

2、开标、评标、定标流程

投标人员身份核验---投标文件密封检查---投标文件解密、唱标----资格审查、清标
----评分办法及相应系数抽取----定标。

提醒：

1、凡涉及投标单位无故离开开标会议室导致其未参加评分办法及相应系数抽取此类质疑等一概不予受理。

2、根据苏建招办（2017）7号文“省招标办关于印发《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入围、报价评审和预选招标规则》的通知”，本项目评标入围方法招标人采用方法一：全部入围。进入评标入围环节的投标人全部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3、评标结束后，无论是否出现招投标当事人异议、投诉以及评委评审和计算错误情形，评标基准价均不重新计算。

附件四：

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办法(试行)

针对投标报价中恶意的不平衡报价，现增设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50分）

1、采用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的项目，招标单位（招标代理）必须在开标前10天公布最高投标限价及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采用Excel或dbf格式）。

2、分别计算出工程量清单各子目（或总措施费）的报价合理性分析评标基准值（J）：

$$J=[K*55\%+(S1+S2+S3)/3*45\%]*(1-F)$$

其中：K 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或总措施费），各有效投标文件的相应子目综合单价（或总措施费）的最高价 S1、中间价 S2、次低价 S3，F 下浮系数；

中间价按有效投标单位总数计算，如有效投标单位总数为奇数取中间值；如有效投标单位总数为偶数按单位总数除以2的数值，按从高到低排序计取。

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单位中，提取投标报价的每个子目综合单价为最高价、中间价、次低价与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合成；

上述方案中，S1、S2、S3 如超过 K 值的均剔除，以 K 进入合成。

F 值为 25%，总措施费 F 值为 45%。

3、不平衡报价分析：

（1）将投标单位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综合单价（S）金额与合理性分析评标基准值相比较

$$A=(J-S)/J*100$$

（2）将投标单位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综合单价（S）与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比较 B=

$$(S-K)/K*100$$

（3）将投标单位总措施费（S）与合理性分析评标基准值相比较 C=(J-S)/J*100

4、投标单位每个子目的 A、B、C 值必须在一个合理范围内，如果超出范围，按附表一的规定扣分，扣满 50 分为止。

5.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以及其它任何情形都不改变 J 值的结果。

投标报价不合理性扣分表

| | | | | | | | |
|-----|-------------|------------------|------------------|------------------|------------------|------------------|----------|
| A 值 | $A \leq 6$ | $6 < A \leq 10$ | $10 < A \leq 15$ | $15 < A \leq 20$ | $20 < A \leq 25$ | $25 < A \leq 30$ | $30 < A$ |
| 扣分 | 0 | 0.02 | 0.1 | 0.5 | 1 | 2 | 5 |
| B 值 | $B \leq 0$ | $0 < B \leq 6$ | $6 < B \leq 10$ | $10 < B \leq 15$ | $15 < B \leq 20$ | $20 < B$ | |
| 扣分 | 0 | 0.5 | 1 | 2 | 5 | 10 | |
| C 值 | $C \leq 40$ | $40 < C \leq 50$ | $50 < C \leq 60$ | $60 < C \leq 70$ | $70 < C$ | | |
| 扣分 | 0 | 1 | 2 | 4 | 5 | | |

附件四:

电子化招投标远程解密申请

_____（招标人）：

我单位_____（单位名称）需同时参与下表所列的
开标会，特申请在 _____（标段名称）项目开标会使
用远程解密方式解密投标文件。

| 标段编号 | 标段名称 | 开标时间、地点 |
|------|------|---------|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